

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主办券商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ew Times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意见》（以下称“反馈意见”）已于2016年11月16日收悉，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会计师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认真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查。

说 明

一、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相同。

二、有关律师、会计师的核查情况及意见详见后附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会计师的专项说明，本回复报告仅摘录律师、会计师发表的核查意见。

三、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 **仿宋（加粗）：**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 仿宋（不加粗）：
粗）：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 **楷体（加粗）：** 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的修改

四、本回复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公司特殊问题

1、请公司说明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若存在，请公司披露资金占用情况，包括且不限于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与次数、金额、决策程序的完备性、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是否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

请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前述事项，并就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的情况。

【主办券商、会计师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会计师和律师查阅了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其他应付款明细、公司银行流水，并对管理层和财务人员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形，报告期内与公司关联方往来款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关联方	核算项目	2016. 6. 30	2015. 12. 31	2014. 12. 31	款项性质
刘奎	其他应付款	622.00	367,622.00	8,096,622.00	往来款
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128,800.00	往来款
李永杰	其他应付款	--	300,000.00	--	往来款
张嘉俐	其他应付款	--	300,000.00	--	往来款
李柏荣	其他应付款	--	450,000.00	--	往来款
欧阳彦	其他应付款	--	300,000.00	--	往来款
合计	--	622.00	1,717,622.00	8,225,422.00	--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已经归还关联方所有借款。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的情况。

综上，主办券商、会计师和律师认为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符合挂牌条件。

2、请公司说明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是否存在被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若存在的，请公司披露被列入名单、被惩戒的原因及其失信规范情况。请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前述事项，并说明核查方式，就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律师查阅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的公示信息；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公司的企业征信报告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个人征信报告；并取得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声明。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反馈回复签署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3、公司主要从事打印耗材（碳粉、墨水）、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请主办券商及律师进一步核查公司各项业务开展许可、资质、批文、特许经营权取得情况，知识产权取得情况，公司环保手续、排污许可办理情况、日常环保遵守情况，公司日常安全生产情况，危险化学品经营、运输、存储等相关资质、批复取得情况，消防措施情况，并就以下事项发表意见：（1）公司业务开展等是否依法取得相关许可、资质，知识产权是否权属清晰；（2）公司环保手续是否齐备，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3）公司日常安全生产措施是否完备，消防措施是否完备，有无事故或潜在风险；（4）公司产品质量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一）公司业务开展等是否依法取得相关许可、资质，知识产权是否权属清晰。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1）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公司的营业执照、相关的资质证书、《企业经营范围

登记管理规定》、《工商总局关于调整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关于公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通则和 60 类工业产品实施细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对公司的管理层进行了访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打印耗材（碳粉、墨水）、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件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GR201544001312	2015.10.10	3 年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2493512	2016.08.05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4401961499	2016.08.12	长期
4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城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6041113104400000376	2016.04.12	--

根据《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76号）、《工商总局关于调整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6]117号）的规定，公司经营项目属于一般经营项目，无需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440号）、《关于公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通则和60类工业产品实施细则的公告》（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16第102号）的规定，公司生产的产品碳粉、墨水、3D打印设备不属于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公司不需要办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已依法取得业务开展所必须的许可、资质。

（2）知识产权情况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等相关网站的公示信息，公司的专利权证书、专利受理通知书、商标注册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域

名证书等。

经核查，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取得的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①专利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已取得22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类型	取得方式	保护期限
1	一种吸气法墨粉带电量测试仪	ZL201320465984.1	2013.12.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2	一种生产墨粉的挤出机螺杆	ZL201320466063.7	2013.12.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3	一种大幅面打印机墨水的过滤系统	ZL201320465826.6	2013.12.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4	粉末打印机	ZL201420091174.9	2014.07.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5	粉末打印机的下料机构	ZL201420091179.1	2014.07.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6	粉末打印机料仓的开门机构	ZL201420091105.8	2014.07.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7	一种打印机	ZL201420496397.3	2014.12.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8	改良打印机	ZL201420496370.4	2014.12.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9	新型打印机	ZL201420496393.5	2014.12.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0	新型快速成型机	ZL201520271528.2	2015.08.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1	新型光源位置可调快速成型机	ZL201520647750.8	2015.12.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2	一种墨水抽滤器	ZL201520978636.3	2016.03.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3	一种墨水抽滤装置	ZL201520984558.8	2016.04.0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4	一种墨水过滤设备	ZL201520984154.9	2016.04.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5	双通道自动切换供墨装置	ZL201520984283.8	2016.0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6	一种防渗漏颜料瓶	ZL201020554815.1	2016.06.29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10年
17	一种3D打印机用料槽	ZL201620244642.0	2016.08.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年
18	一种用于3D打印机的粉末及其制备方法	ZL201410073840.0	2015.12.02	发明	原始取得	20年
19	粉末回收装置	ZL201410072576.9	2015.12.30	发明	原始取得	20年
20	一种用于3D打印机的胶水及其制备方法	ZL201410072647.5	2016.01.06	发明	原始取得	20年
21	3D打印机	ZL201630091819.3	2016.08.0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0年
22	快速成型机	ZL201530121399.4	2015.08.26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0年

②专利申请权

截至回复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8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	粉末打印机及粉末材料成型方法	201410073843.4	2014.02.28	发明	公司
2	一种印刷用碳粉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867998.X	2015.11.30	发明	公司
3	一种3D打印机用料槽	201610184343.7	2016.03.25	发明	公司
4	一种基于光固化技术的3D打印光源系统	201610650106.5	2016.08.09	发明	公司
5	一种陶瓷碳粉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650108.4	2016.08.09	发明	公司
6	一种基于光固化技术的3D打印光源系统	201620859913.3	2016.08.09	实用新型	公司
7	一种高浓度快干数码喷墨墨水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777245.4	2016.08.30	发明	公司
8	一种电子照相用正电性彩色碳粉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777275.5	2016.08.30	发明	公司

审查期间，有限公司名下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已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并

新增两项专利申请权，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③ 商标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已取得6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限
1	OmagicJet	第 14369235 号	第 16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2	OmagicJet	第 14369236 号	第 9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3	OmagicJet	第 14369237 号	第 2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4	奥迈捷	第 14369232 号	第 16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5	奥迈捷	第 14369233 号	第 9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6	奥迈捷	第 14369234 号	第 2 类	丽格有限	2015.05.28-2025.05.27

④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已取得1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著作权证号	开发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新型快速成型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015654号	2015.04.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⑤ 域名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依法取得6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域名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注册人
1	aeicei.com	2005.07.11	2026.07.11	丽格有限
2	vividink.cn	2011.12.24	2021.12.24	丽格有限
3	vividink.com.cn	2011.12.24	2021.12.24	丽格有限
4	vividtoner.net	2011.12.24	2021.12.24	丽格有限
5	vividtoner.cn	2011.12.24	2021.12.24	丽格有限

6	vividtoner.com.cn	2011.12.24	2021.12.24	丽格有限
---	-------------------	------------	------------	------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截止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上述知识产权的登记权利人仍为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权利人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

综上，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业务开展已依法取得相关许可、资质，知识产权权属清晰。

（二）公司环保手续是否齐备，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1）公司环保手续齐备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管部门出具的环境批复文件、排污许可证、排污费缴纳凭证等资料。

①主要建设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打印耗材（碳粉、墨水）、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涉重金属排放的电池（包括含铅蓄电池）、印刷电路板等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经核查，公司所处行业为重污染行业。

2014年7月15日，增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增城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丽格打印耗材有限公司3D打印机及耗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增环评【2014】86号），认为该项目生产的不良环境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保角度，项目建设可行，同意该项目建设。

2016年2月23日，增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增环管验【2016】11号），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2016年4月15日，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832016040003），有效期自2016年4月5日至2017年3月31日。

②在建工程

经核查，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二期厂房土地平整费用，公司二期厂房并未实

际开工建设，二期厂房的环评批复手续正在办理，公司不存在未依法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情形。

2016年9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奎出具《承诺函》，承诺在公司取得相应的环评批复之前，二期厂房不会开工建设。如公司未取得环评批复擅自开工建设并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16年7月13日，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增环证[2016]36号），证明公司经环评审批和验收合格，并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自2014年1月至今未受到该局作出的行政处罚。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环保手续齐备。

（2）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主办券商和律师现场走访了公司的生产车间，查看了排污设备的日常运转情况；查阅了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印发的《2014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等文件，并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①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公司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餐饮污水，生活污水和餐饮污水分别经预处理后排入公司自建设计处理能力为10吨/日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公司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粉尘和油烟废气，有机废气收集到集气罩经活性吸附塔处理达标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油烟废气收集到集气罩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所在建筑楼顶高出天面排放；公司的噪声主要为风机、空压机、破碎机等噪声源，公司已落实相应的隔声、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公司有关污染处理设施正常有效运转，不存在禁止使用或重点防控的物质处理问题。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物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广州绿由工业弃置废物回收处理有限公司处理。2016年9月23日，公司与广州绿由工业弃置废物回收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合同》，委托其回收处理公司生产产生的废物料（液），合同期限自2016年9月20日至2017年9月19日。

②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突发性环境

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按照以上制度对环境保护严格管控。

③公司未被环保监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单，无需依法公开披露环境信息。

④2016年7月13日，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增环证[2016]36号），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至今未受到该局作出的行政处罚。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所属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主要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和环评验收；公司污染物排放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环保制度，污染处理设施有效运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环保事故、环保纠纷和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行为，公司环保手续齐备，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三）公司日常安全生产措施是否完备，消防措施是否完备，有无事故或潜在风险。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主管部门出具的与安全生产、消防相关的验收和证明文件，公司的安全生产制度；现场走访了公司的生产车间，查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等网站的公示信息。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在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范围内。

2007年10月17日，有限公司取得增城市公安局消防大队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书》（增公消（建验）字[2007]第0884号），认为公司消火栓动作基本正常，土建项目基本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在消防方面具备使用条件。

（2）为避免潜在的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或纠纷，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从总体部署、日常安全管理、安全施工具体要求等方面均制定了严格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工程均已按照该制度执行；公司还成立了安全消防工作小组，明确安全消防责任，定期召开安全、消防会议，从安全教育培训入手，提高员工的职业风险意识。

(3) 2013年11月11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QBIIIQT 粤 201302725），认定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轻工其他），有效期至2016年11月。

2016年7月13日，广州市增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地方、行业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21日期间，在增城区内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因违反安全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4)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未因安全生产问题涉及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等事项。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日常安全生产措施、消防措施完备，无事故或潜在风险。

(四) 公司产品质量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质量主管部门出具的《广东省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检查结果告知书》、国家印刷及办公自动化消耗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质量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查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等网站的公示信息。

(1)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执行的产品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标准备案号
1	喷墨打印机墨水	喷墨打印机墨水	QB/T2730.1-2013
2	碳粉	干式物理法（粉碎法）彩色墨粉	GB/T29300-2012

(2) 2014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取得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有限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IOS9001:2008、GB/T29300-2012、QB/T2730.1-2013，通过认证范围为打印机、复印机碳粉，打印机墨水的研发与生产，有效期限自2014年7月31日至2017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2日，广州市增城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22日，未发现违反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未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3)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未因产品质量涉及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等事项。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不存在产品质量纠纷。

4、请主办券商、律师核查以下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1) 公司是否存在劳务派遣情形；(2) 公司劳动用工是否合法合规。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公司员工花名册、劳动合同、工资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凭证，取得了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等。

(1) 公司是否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形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依法与全体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形。

(2) 公司劳动用工是否合法合规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劳动合同、工资表，公司依法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约定劳动试用期、劳动报酬、劳动福利待遇、劳动条件与保护，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来规范及管理员工，建立起了完整的用工制度。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 33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3 名员工刚入职尚未办理，22 名员工在户籍所在地自行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6 名员工因个人经济原因申请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承诺在员工或主管机关要求时，无条件为未缴纳的员工补缴该等费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承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向公司赔偿上述补缴社保费用；如公司因未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保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2016 年 8 月 16 日，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开户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以来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劳动纠纷、劳动争议。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在劳动用工方面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必要的保障和管理措施，其报告期内没有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其实际控制人为此提供的保障措施将避免公司因此而遭受损失，公司劳动用工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不存在劳动派遣，公司劳动用工合法合规。

5、请公司补充详细披露截止目前股份公司历次三会召开情况。请主办券商及律师集合上述情况就公司各项治理机制是否健全、是否有效执行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之“(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对截至本回复签署日股份公司历次三会召开情况进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表决结果	执行情况
2016.07.17	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筹办情况的报告》； 2、《关于广东丽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议案》； 3、《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报告》； 4、《关于广东丽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债权债务承继事项的议案》； 5、《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草案）》； 6、《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的议案》； 7、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了公司董	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	已执行

		<p>事；</p> <p>8、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了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p> <p>9、《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p> <p>10、《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董事会议事规则》；</p> <p>11、《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监事会议事规则》；</p> <p>12、《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工商设立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p>		
2016.07.1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5、《关于授权办理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商设立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p> <p>6、《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8、《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9、《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p>	全体董事 一致同意	已 执 行

		11、《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评估的议案》。		
2016.07.1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	已执行
2016.08.0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股份转让采取协议方式的议案》； 4、《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2016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聘请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主办券商的议案》； 12、《关于聘请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二次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已执行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 08. 18	2016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股份转让采取协议方式的议案》； 4、《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制定〈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2016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聘请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主办券商的议案》； 12、《关于聘请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全体股东 一致同意	已 执 行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阅了公司历次会议的会议文件，并对管理层进行了访谈。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

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等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按照各项制度有效执行。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按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定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的各项治理机制健全，日常管理经营均依据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地执行。

6、请主办券商、律师核查以下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1）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是否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2）以上违法行为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是否取得处罚机关证明；（3）公司针对违法行为的整改措施是否真实、有效。

【主办券商和律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律师查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等网站的公示信息，取得了公司声明及工商、税务、安全生产、社保、公积金、海关、环保、国土、检验检疫、商务、外汇、质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7、请主办券商及律师补充核查公司是否存在未决诉讼纠纷。如有，请公司补充说明并披露：（1）公司涉及未决诉讼（执行）产生的原因、诉讼（执行）标的情况以及诉讼（执行）最新进展情况；（2）公司涉及未决诉讼（执行）对公司资产、生产经营的影响。请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并对以下事项发表意见：（1）公司涉及未决诉讼（执行）是否已经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公司涉及未决诉讼（执行）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请公司做重大事项提示。请申报会计师对公司涉及未决诉讼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补充核查并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查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等网站的公示信息、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取

得了公司及董监高声明，并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认为，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纠纷。

8、请公司及主办券商补充说明并披露：（1）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2）针对同业竞争规范措施的实际执行情况。请主办券商核查规范措施的有效性及其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及实际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①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7783712752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汉基大道10号1号车间自编01
法定代表人	赵连喜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经营范围	工业设计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航空技术咨询服务；矿山机械设备技术服务；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智能机器系统技术服务；航天科技知识的推广；生命工程项目开发；泵及真空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制造；轴承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干燥设备制造；离心机、分离机制造；研光机及其零件制造；离心干燥机制造；颜料制造；染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试验机制造；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矿工程机械修理；机器人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涂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仪器仪表批发；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墨水、墨汁制造；智能机器销售；电气机

	械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批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技术进出口；专用设备销售；机器人系统销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智能机器系统销售。
--	--

②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赵连喜	49.00	98.00	货币
曾科	1.00	2.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③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2016年3月，实际控制人刘奎将其持有的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练红；2016年7月，练红、刘泉昕、金友善将其持有的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赵连喜、曾科，广州众彩打印耗材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广州私人订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①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私人订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304308477B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2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洋角街48号3幢118、119号
法定代表人	张嘉俐
注册资本	300.00万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②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私人订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练红	153.00	51.00	货币
张嘉俐	75.00	25.00	货币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永杰	72.00	24.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③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广州私人订智数码科技有限经营范围为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并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 广州市杉迪立体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①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市杉迪立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30444353XJ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荷景南路21号自编2栋A102
法定代表人	李明星
注册资本	100.00万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市杉迪立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陈孝超	51.00	51.00	货币
李明星	49.00	49.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③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2015年5月，实际控制人刘奎将其持有的广州市杉迪立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李明星，并辞去执行董事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同业竞争的规范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查阅了关联方调查表、关联方的工商资料、股权转让凭证等资料；查询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网站的公示信息，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访谈，并取得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函。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有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 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 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4) 本人在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

(5)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7)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本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已经采取了合理的、有效的同业竞争防范措施,相关规范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9、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低于 1, 报告期内持续增长。请公司说明前期较低后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主办券商和会计师予以核查。

【公司回复】:

公司 2014 年度以前主要集中在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方面支出费用较大, 同时市场开拓阶段市场对产品认可度有一个过程, 公司营业收入不能覆盖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 导致 2014 年度以前累计亏损。公司在 2014 年之前的前期市场拓展与产品认可度有所提升, 公司 2014 年度进一步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致使期后公司盈利且收入增长较快。公司 2014 年之前和之后的增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通过检查公司 2014 年度期初的账目, 询问公司人员等程序对公司 2014 年度之前和之后的增长及合理性进行核查。

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 1,335,210.28 元,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1,523,861.17 元后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88,650.89 元; 2015 年度净利润 2,430,747.46 元,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515,560.66 元, 公司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率为负, 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6 月确认股份支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1,935,620.49 元, 报告期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7,886.91	-188,650.89	-1,523,861.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7,886.91	-188,650.89	-1,523,861.1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560.66	2,430,747.46	1,335,210.2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209.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2,326.25	2,017,886.91	-188,650.89

经核查,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 公司 2014 年之前和之后的增长合理, 符

合公司实际情况。

10、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报告期内有所优化。请公司：（1）说明前期偿债指标欠佳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报告期内有所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主办券商和会计师予以核查。

【公司回复】：

财务指标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	50.93	47.13	92.77
流动比率	1.04	0.71	0.30
速动比率	0.82	0.44	0.12

公司 2014 年末未支付公司工程款以及设备购置款，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8,989,119.25 元较高，公司净资产仅为 1,430,569.92 元，致使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偿债指标欠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015 年 8 月公司增加投资款 900.00 万元，增加股东权益，实现资本结构优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核查了公司 2014 年度账面，主要对应付款项进行了细节测试、函证，查阅了设备情况、工程记录、增资会议记录、进账单等。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1）公司前期偿债指标欠佳的原因真实、合理；（2）报告期内公司偿债优化原因真实、合理。

11、公司最近一期亏损，请公司：（1）说明原因及合理性；（2）对比历史同期数据，说明是否存在季节性因素。请主办券商和会计师予以核查。

【公司回复】：

（1）公司最近一期亏损，主要原因是，2016 年 3 月，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增加了管理费用 1,935,620.49 元，具体事项如下：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618,353.00 元增加至 12,160,000.00 元，新增出资额 1,541,647.00 元，其中，李永杰以货币 300,000.00 元认缴出资额 106,184.00 元，张嘉俐以货币 300,000.00 元认缴出资额 106,184.00 元；欧阳彦以货币 300,000.00 元认缴出资额 106,184.00 元；李柏荣以货币 450,000.00 元认缴出资额 159,275.00 元；

珠海丽嘉以货币 1,070,000.00 元认缴出资额 1,063,820.00 元(珠海丽嘉出资人主要为公司服务 3 年以上的员工), 其他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李永杰、张嘉俐、欧阳彦、李柏以每股 2.8253 元的价格出资; 员工练兵、刘玉波、刘兴东、肖明军、蓝志坚、李雅祥通过珠海丽嘉以每股 1.0058 元的价格出资, 此次出资价差部分为公司权益性股份支付。

公司股份支付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计算过程
a	李永杰、张嘉俐、欧阳彦、李柏荣投资额	1,350,000.00	--
b	a 投资额中实收资本	477,827.00	--
c	a 投资每股价格	2.8253	c=a/b
d	珠海丽嘉永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0,000.00	--
e	d 投资额中实收资本	1,063,820.00	--
f	d 投资每股价格	1.0058	f=d/e
g	a 与 d 投资每股价格差额	1.8195	g=c-f
h	适用增资股份支付的实收资本	1,063,820.00	--
i	股份支付产生的管理费用	1,935,620.49	i=g*h

(2) 公司主要经营耗材产品, 对比历史同期数据, 季节性因素对公司影响较小。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核查了公司的会议记录、增资银行凭证、同期销售情况等, 并重新计算了股份支付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370.00	8,800.00	130,38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58	-4,180.18	116.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35,620.49	--	--
小计	-1,780,424.07	4,619.82	130,500.10
所得税影响额	-23,279.46	-692.97	-32,625.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1,803,703.53	3,926.85	97,875.07
净利润(元)	-515,560.66	2,430,747.46	1,335,21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88,142.87	2,426,820.61	1,237,335.21

2016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3月确认股份支付,增加管理费用1,935,620.49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公司盈利

1,288,142.87 元。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1）公司最近一期亏损原因真实、合理；（2）季节性因素对公司影响较小。

1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增长，净资产收益率持续下降，其中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水平高于 100%。请公司：（1）披露毛利的构成明细，并结合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的内外部影响因素的变动情况分析并披露毛利率增长的原因；（2）结合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规模等因素分析净资产收益率持续下降的原因；（3）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等分析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及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存在，请披露原因。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1）核查毛利、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以及变动是否合理；（2）针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是否合规发表意见，并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否合理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披露毛利的构成明细，并结合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的内外部影响因素的变动情况分析并披露毛利率增长的原因。

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四）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之“3、毛利率分析”披露如下：

（1）毛利率增长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碳粉	4,167,836.58	30.90	6,129,363.44	28.54	3,597,088.06	28.84
墨水	606,373.62	36.83	1,357,454.77	25.51	847,038.08	16.66
3D 项目	--	--	158,122.42	11.69	2,866.22	13.00
设备制造	32,119.40	26.84	--	--	--	--
合计	4,806,329.60	31.51	7,644,940.63	27.15	4,446,992.36	25.30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51%、27.15%、25.30%。2016年1-6月较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是：a、碳粉业务毛利率上升2.36%；b、墨水业务毛利上升11.32%。2015年度较2014年度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是：a、碳粉业务毛利率上升0.30%；b、墨水业务毛利率上升8.85%。具体产品毛利率分析如下：

①碳粉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数量 (千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收 入	单位成 本	毛利率 (%)
2016 年1-6 月	91,343.13	13,489,055.56	9,321,218.98	147.67	102.05	30.90
2015 年	130,200.00	21,479,940.95	15,350,577.51	164.98	117.90	28.54
2014 年	79,139.00	12,471,007.77	8,873,919.71	157.58	112.13	28.84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碳粉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0.90%、28.54%、28.84%。2016年1-6月较2015年度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a、2016年对碳粉（彩色）的需求增多（外部因素），公司加大了对碳粉业务的扩展（内部因素）；b、2016年较2015年单位收入降低10.49%，单位成本降低13.44%，公司单位成本降幅大于单位收入降幅；毛利率增加。2015年较2014年度毛利率变化不大，毛利相对稳定。

②墨水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数量 (千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收 入	单位成 本	毛利率 (%)
2016年1- 6月	77,614.00	1,646,487.53	1,040,113.91	21.21	13.40	36.83
2015年	149,143.00	5,322,251.93	3,964,797.16	35.69	26.58	25.51
2014年	119,464.00	5,084,656.45	4,237,618.37	42.56	35.47	16.66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墨水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6.83%、25.51%、16.66%。公司2016年1-6月墨水毛利率增加11.32%，主要原因是：a、2016年墨水单位收入下降40.57%，单位成本下降49.59%，公司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收入下降幅度；b、墨水原材料市场竞争激烈，原料采购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外部因素）；c、公司优化了墨水生产工艺，节约生产成本（内部因素）。公司2015年墨水毛利率上涨主要是因为墨水原料采购成本下降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3D项目以及设备制造为公司新开展业务，尚未形成规模销售，其毛利率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较小。

(2) 结合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规模等因素分析净资产收益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分析：

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披露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31.61	27.24	25.41
净利润率(%)	-3.36	8.62	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43.05	1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33	42.98	162.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5,560.66	2,430,747.46	1,335,210.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88,142.87	2,426,820.61	1,237,335.21
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3	0.83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11	0.53	0.76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73%、43.05%和175.00%。2016年1-6月较201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降低，主要原因是：2016年1-6月确认股份支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1,935,620.49元，公司2016年1-6月净利润为-515,560.66元，使得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负；2015年度较2014年度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净利润增长了82.05%，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2014年度增长了640.00%（2015年8月公司增加实收资本900.00万元），公司净利润增加幅度小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幅度，使得公司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05元/股、0.53元/股、0.83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11元/股、0.53元/股、0.76元/股。2016年1-6月每股收益为负，主要是因为：2016年1-6月确认股份支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1,935,620.49元，导致净利润为负值。2015年度每股收益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15年较2014年净利润增长82.05%，2015年较2014年加权平均股数增加185.37%（2015年8月公司增加

实收资本 900.00 万元), 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小于加权平均股数增长幅度, 从而摊薄了每股收益。

(3) 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等分析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及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如存在, 请披露原因。

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披露如下:

(3) 结合同行业情况分析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

财务指标	鸿盛数码 (430616)		鼎龙股份 (300054)		乐彩科技 (430546)		平均值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毛利率 (%)	41.64	37.74	33.82	31.61	28.87	27.30	34.78	3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5	-10.15	12.76	12.18	4.84	7.28	3.95	3.10
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11	0.36	0.31	0.07	0.09	0.13	0.10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7.24%、25.41%,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毛利率偏低, 主要原因是: (1) 公司生产规模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 进行设备投资, 增加公司产能; (2) 公司单位固定成本相对可比公司较高, 公司规模逐步扩大, 毛利率逐步上升。2016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为 31.61%, 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持平。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05%、175.00%, 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3.95%、3.10%。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 0.53、0.83, 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0.13、0.10。综上, 公司盈利能力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通过核查收入订单、发货单、重新计算成本及分配过程、对比同行业分析、询问并核实毛利增长原因、询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访谈公司内控执行情况、核查公司费用、成本构成等程序核查。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核查过程如下:

(1) 最近二年一期公司生产成本构成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9,545,005.71	83.40	15,215,282.52	81.41	11,290,843.07	83.55
直接人工	877,936.68	7.67	1,546,678.18	8.28	821,743.05	6.08
制造费用	1,022,272.93	8.93	1,927,567.87	10.31	1,400,970.93	10.37
合计	11,445,215.32	100.00	18,689,528.57	100.00	13,513,557.05	100.00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83.40%、81.41%、83.55%。直接材料占成本的80.00%以上，为主要成本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变化幅度较小。直接人工、制作费用占比较稳定，公司成本构成结构稳定。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采购总额分别为：11,116,660.95、17,733,259.64、12,339,222.74元。公司采购金额与生产领用材料以及存货变动关系合理。

(2)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384,209.00	268,176.40	154,800.00
社会保险费	28,906.89	35,196.08	24,444.16
广告费	1,707.69	105,754.73	21,000.00
通讯费	5,302.09	10,459.96	7,380.04
差旅费	37,949.60	69,293.20	28,843.80
运输费	123,779.40	231,930.67	166,633.44
展会费用	98,931.78	374,089.60	250,607.31
业务招待费	68,709.00	47,660.40	30,166.90
办事处费用	34,313.50	--	--
福利费	14,945.87	13,298.05	19,300.67
汽车费用	58,117.64	115,161.33	--
公积金	4,675.00	3,630.00	--
折旧费	23,453.74	6,477.29	--
报关费	43,610.64	55,123.16	33,872.9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	1,267.00	--	1,313.81
合计	929,878.84	1,336,250.87	738,363.10

(3)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办公费	50,363.40	95,443.30	37,424.38
水电费	27,774.29	46,720.65	62,317.92
税金	55,860.34	113,090.75	118,775.88
折旧费	108,084.61	202,716.69	115,994.98
摊销费	72,143.83	117,624.49	72,547.43
工资	396,004.00	352,085.00	194,400.00
差旅费	9,755.00	25,971.00	15,000.00
福利费	33,917.26	77,928.25	78,572.22
公积金	6,825.00	3,860.00	--
社会保险费	45,153.12	47,264.28	35,990.40
中介费	230,732.84	247,906.99	74,740.66
环保费	48,138.68	179,917.52	18,867.92
维护费	--	24,744.00	4,889.00
财产保险	--	11,700.00	--
其他	9,837.43	23,811.40	7,247.17
研发费用	912,373.60	1,776,539.34	1,289,625.83
招待费	58,689.00	52,581.50	--
汽车费用	22,921.16	37,883.50	--
股份支付	1,935,620.49	--	--
合计	4,024,194.05	3,437,788.66	2,126,393.79

经核查，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

(4) 收入、成本匹配分析

公司主要经营碳粉、墨水、3D项目、设备制造；具体分产品类别匹配分析如下：

①碳粉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数量 (千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收入	单位成本	毛利率 (%)
2016年1-6月	91,343.13	13,489,055.56	9,321,218.98	147.67	102.05	30.90
2015年	130,200.00	21,479,940.95	15,350,577.51	164.98	117.90	28.54
2014年	79,139.00	12,471,007.77	8,873,919.71	157.58	112.13	28.84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碳粉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0.90%、28.54%、28.84%。2016年1-6月较2015年度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a、2016年对碳粉（彩色）的需求增多，公司加大了对碳粉业务的扩展；b、2016年较2015年单位收入降低10.49%，单位成本降低13.44%，公司单位成本降幅大于单位收入降幅；毛利率增加。2015年较2014年度毛利率变化不大，毛利相对稳定。

②墨水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数量 (千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收入	单位成本	毛利率 (%)
2016年1-6月	77,614.00	1,646,487.53	1,040,113.91	21.21	13.40	36.83
2015年	149,143.00	5,322,251.93	3,964,797.16	35.69	26.58	25.51
2014年	119,464.00	5,084,656.45	4,237,618.37	42.56	35.47	16.66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墨水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6.83%、25.51%、16.66%。公司2016年1-6月墨水毛利率增加11.32%，主要原因是：a、2016年墨水单位收入下降40.57%，单位成本下降49.59%，公司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收入下降幅度；b、墨水市场竞争激烈，原料采购价格下降幅度较大；c、公司优化了墨水生产工艺，节约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3D项目以及设备制造为公司新开展业务，尚未形成规模销售，其毛利率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较小。

经核查，公司毛利率变化真实、合理，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综上，经核查，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1）毛利、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以及变动真实、合理；（2）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合理的。

13、公司2016年4月30日存货余额大幅增长，请公司：（1）结合主要合

同、订单情况补充披露存货的构成情况，分析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其合理性，结合订单情况和库龄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及谨慎合理性。(2)说明存货的盘点程序和结论，存货金额是否完整、准确。请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1) 结合主要合同、订单情况补充披露存货的构成情况，分析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其合理性，结合订单情况和库龄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及谨慎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之“(五) 存货”披露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五) 存货

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794.36		1,715,794.36	686,258.19		686,258.19	1,189,942.99		1,189,942.99
库存商品	2,340,858.91		2,340,858.91	730,737.63		730,737.63	383,802.32		383,802.32
周转材料	40,044.90		40,044.90	349,103.90		349,103.90	263,328.48		263,328.48
合计	4,096,698.17		4,096,698.17	1,766,099.72		1,766,099.72	1,837,073.79		1,837,073.79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构成。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之“(五) 存货”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货的库龄均在1年以内。

2016年6月30日至2016年10月31日存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入库金额	出库金额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794.36	5,394,869.70	4,882,836.82	2,227,827.24
库存商品	2,340,858.91	6,096,012.34	6,563,715.36	1,873,155.89
周转材料	40,044.90	308,346.25	301,265.52	47,125.63
合计	4,096,698.17	11,799,228.29	11,747,817.70	4,148,108.76

公司持有库存商品与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碳粉	墨水	奥迈捷打印机	合计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库存商品	1,191,764.88	463,014.45	686,079.57	2,340,858.91
201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	1,625,190.00	407,226.00		2,032,416.00
差异	-433,425.12	55,788.45	686,079.57	308,442.91
2016年7月1日至10月31日新增加销售订单	8,305,356.00	1,148,751.23	290,000.00	9,744,107.23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碳粉余额不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持有的墨水余额仅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导致2016年6月30日库存商品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610,121.28元；且公司持有的碳粉、墨水不能满足公司下半年的销售，提前采购生产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

公司于2016年开发出新产品3D-奥迈捷打印机，公司预计3D-奥迈捷打印机市场前景广阔，提前生产备货，使公司本期持有的奥迈捷打印机增加686,079.57元。

综上，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了2,330,598.45元，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完成客户订单及提前生产备货，使库存商品增加了1,610,121.28元；（2）公司预计下半年的销售金额增加，提前采购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变化幅度不大。2016年6月30日存货余额较大是合理的。

分析情况如下：

（1）2016年主要订单情况

2016年4-6月订单合计203.24万元，2016年7-10月订单合计974.41万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时间	碳粉	墨水	奥迈捷打印机	合计
4-6月	1,625,190.00	407,226.00		2,032,416.00
7月	1,982,833.00	214,200.00		2,197,033.00
8月	3,040,855.00	382,036.23	120,000.00	3,542,891.23
9月	1,506,250.00	356,285.00	170,000.00	2,032,535.00
10月	1,775,418.00	196,230.00		1,971,648.00
7-10月合计	8,305,356.00	1,148,751.23	290,000.00	9,744,107.23

主要的销售客户订单如下：

①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P016050137	碳粉	2016-5-7	碳粉 VCLT005	52,500.00
P016050722	碳粉	2016-5-23	碳粉 VCLT005/006	154,000.00
P016060044	碳粉	2016-6-3	碳粉 VCLT005	105,000.00
P016060639	碳粉	2016-6-18	碳粉 VCLT005/006	199,500.00
P016060827	碳粉	2016-6-24	碳粉 VCLT003/005/006	178,500.00
2016年4-6月合计				689,500.00
P016070162	碳粉	2016-7-7	VCLT003/005/006	272,500.00
P016080113	碳粉	2016-8-5	VCLT005/006	238,000.00
P016080371	碳粉	2016-8-12	VCLT004/005	66,500.00
P016080811	碳粉	2016-8-26	VCLT003/005/006	342,500.00
P016090819	碳粉	2016-9-22	VCLT006	84,000.00
P016091008	碳粉	2016-9-29	VCLT006/005/003	174,0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1,177,500.00

②珠海市凌印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1120160401905	碳粉	2016-4-23	碳粉 VCLT005/006	64,000.00
1120160501718	碳粉	2016-5-20	碳粉 VCLT003	39,000.00
1120160600800	碳粉	2016-6-13	碳粉 VCLT003/004/005/006	178,500.00
1120160600951	碳粉	2016-6-15	碳粉 VCLT005/006	46,500.00
1120160601422	碳粉	2016-6-23	VCLT004	6,200.00
2016年4-6月合计				334,200.00
1120160700730	碳粉	2016-7-18	VCLT005	15,500.00
1120160800127	碳粉	2016-8-3	VCLT005/006	43,400.00

1120160900209	碳粉	2016-9-3	VCLT005/006	83,7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142,600.00

③中山市佳思得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JTC-EF-21-002	碳粉	2016-4-28	碳粉 VCLT003/004/005	330,000.00
JTC-EL-21-001	碳粉	2016-6-3	碳粉 VCLT003/004/005	66,800.00
JTC-21EL-002	碳粉	2016-6-18	碳粉 VCLT003/005	28,500.00
2016年4-6月合计				425,300.00
JTC-21-EQ-001	碳粉	2016-7-1	碳粉 VCLT004/005	64,000.00
JTC-21-EQ-002	碳粉	2016-7-8	VCLT003/004/005	92,0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156,000.00

④珠海市拓佳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P02016040532	碳粉	2016-4-20	碳粉 VCLT003/006	277,000.00
P02016050265	碳粉	2016-5-12	碳粉 VCLT003	192,000.00
2016年4-6月合计				469,000.00
P00616070915	碳粉	2016-7-26	VCLT003	187,500.00
P00616080005	碳粉	2016-8-1	VCLT004	126,000.00
P00616090039	碳粉	2016-9-2	VCLT004	210,0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523,500.00

⑤中山华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HY-LG160511005	碳粉	2016-5-11	碳粉 VCLT003	8,400.00
HY-LG160509012	碳粉	2016-5-9	碳粉 VCLT004/005/006	15,300.00
HY-LG160430013	碳粉	2016-4-30	碳粉 VCLT005/006/003	113,200.00
HY-LG160525009	碳粉	2016-5-25	碳粉 VCLT006/005	51,000.00
HY-LG160602006	碳粉	2016-6-2	碳粉 VCLT003	16,800.00
HY-LG160614002	碳粉	2016-6-14	碳粉 VCLT004	6,800.00
HY-LG160618012	碳粉	2016-6-18	碳粉 VCLT005/006	132,600.00
2016年4-6月合计				344,100.00
HY-LG160723004	碳粉	2016-7-23	VCLT003/004/005	20,200.00
HY-LG160729003	碳粉	2016-7-29	VCLT005/006	15,300.00
HY-LG160801007	碳粉	2016-8-1	VCLT006/005	30,600.00
HY-LG160806010	碳粉	2016-8-9	VCLT003/005/006	16,700.00
HY-LG160827014	碳粉	2016-8-27	VCLT003/004/005/006	357,000.00

HY-LG161024023	碳粉	2016-10-24	VCLT003/005/006	50,1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489,900.00

⑥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美元订单

单位：美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4200000371	碳粉	2016-5-23	碳粉 VCLT003	4,800.00
4200000274	碳粉	2016-4-19	碳粉 VCLT003	1,200.00
4200000298	碳粉	2016-4-25	碳粉 VCLT003	1,200.00
4200000330	碳粉	2016-5-9	碳粉 VCLT003	800.00
4200000335	碳粉	2016-5-11	碳粉 VCLT003	800.00
4200000383	碳粉	2016-5-30	碳粉 VCLT003	4,000.00
4200000399	碳粉	2016-6-6	碳粉 VCLT003	5,200.00
4200000406	碳粉	2016-6-13	碳粉 VCLT003	5,200.00
2016年4-6月合计				23,200.00
4200000448	碳粉	2016-7-4	碳粉 VCLT003	6,400.00
4200000466	碳粉	2016-7-18	VCLT003	4,400.00
4200000485	碳粉	2016-7-25	VCLT003	6,400.00
4200000498	碳粉	2016-8-3	VCLT003	4,000.00
4200000497	碳粉	2016-8-1	VCLT003	4,000.00
4200000522	碳粉	2016-8-15	VCLT003	4,800.00
4200000547	碳粉	2016-8-29	VCLT003	3,200.00
4200000532	碳粉	2016-8-22	VCLT003	2,400.00
4200000553	碳粉	2016-9-5	VCLT003	40,000.00
4200000573	碳粉	2016-9-12	VCLT003	8,800.00
4200000586	碳粉	2016-9-19	VCLT003	12,000.00
4200000602	碳粉	2016-9-26	VCLT003	13,600.00
4200000610	碳粉	2016-9-30	VCLT003	4,400.00
4200000625	碳粉	2016-10-10	VCLT003	4,000.00
4200000640	碳粉	2016-10-17	VCLT003	4,000.00
4200000659	碳粉	2016-10-24	VCLT003	4,4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126,800.00

b. 人民币订单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备注
4100011983	碳粉	2016-5-9	碳粉 VCLT006	63,000.00	
4100013161	碳粉	2016-5-20	碳粉 VCLT005	9,000.00	
4100013383	碳粉	2016-5-23	碳粉 VCLT006	30,000.00	

5300000403	碳粉	2016-5-24	碳粉 VCLT004	111,552.00	换货订单
2016年4-6月合计				213,552.00	
4100018532	碳粉	2016-7-18	VCLT006	3,000.00	
4100018860	碳粉	2016-7-21	VCLT003	28,800.00	
4100019256	碳粉	2016-7-25	VCLT006/003	31,200.00	
4100019952	碳粉	2016-8-1	VCLT006	9,000.00	
4100020199	碳粉	2016-8-4	VCLT006	36,000.00	
4100020547	碳粉	2016-8-8	VCLT005/006	9,000.00	
4100021354	碳粉	2016-8-15	VCLT005	39,000.00	
4100022010	碳粉	2016-8-22	VCLT006	57,000.00	
4100023384	碳粉	2016-9-5	VCLT006	27,000.00	
4100023581	碳粉	2016-9-7	VCLT005	3,000.00	
4100023162	碳粉	2016-9-2	VCLT006	15,000.00	
4100024082	碳粉	2016-9-12	VCLT006	21,000.00	
4100024683	碳粉	2016-9-19	VCLT006	12,000.00	
4100025506	碳粉	2016-9-26	VCLT006	54,000.00	
4100026622	碳粉	2016-10-10	VCLT005/006	78,000.00	
4100027316	碳粉	2016-10-17	VCLT006	24,000.00	
4100028004	碳粉	2106-10-24	VCLT006	12,000.00	
2016年7-10月合计				459,000.00	

⑦珠海市科力莱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POORD20160509038	碳粉	2016-5-9	碳粉 VCLT006	122,500.00
2016年4-6月合计				122,500.00

⑧上海纵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GDLG2016060201		2016-6-2	墨水	33,204.00
GDLG2016062701		2016-6-27	墨水	37,640.00
2016年4-6月合计				70,844.00
GDLG2016072501		2016-7-25	墨水	28,560.00
GDLG2016082901		2016-8-29	墨水	27,320.00
GDLG2016093001		2016-9-30	墨水	45,550.00
2016年7-10月合计				101,430.00

⑨广州市飞晟广告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型号	销售金额
000010	奥迈捷打印机	2016-9-18	R2513	170,000.00
2016年6-10月合计				170,000.00

⑩东莞市伟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型号	销售金额
000008	奥迈捷打印机	2016-8-7	D1315	120,000.00
2016年6-10月合计				120,000.00

公司持有库存商品与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碳粉	墨水	奥迈捷打印机	合计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库存商品	1,191,764.88	463,014.45	686,079.57	2,340,858.91
201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	1,625,190.00	407,226.00		2,032,416.00
差异	-433,425.12	55,788.45	686,079.57	308,442.91
2016年7月1日至10月31日新增加销售订单	8,305,356.00	1,148,751.23	290,000.00	9,744,107.23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碳粉余额不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持有的墨水余额仅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导致2016年6月30日库存商品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610,121.28元；且公司持有的碳粉、墨水不能满足公司下半年的销售，提前采购生产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

公司于2016年开发出新产品3D-奥迈捷打印机，公司预计3D-奥迈捷打印机市场前景广阔，提前生产备货，使公司本期持有的奥迈捷打印机增加686,079.57元。

综上，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了2,330,598.45元，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完成客户订单及提前生产备货，使库存商品增加了1,610,121.28元；（2）公司预计下半年的销售金额增加，提前采购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变化幅度不大。2016年6月30日存货余额较大是合理的。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碳粉余额均有销售订单，持有的墨水85.00%以上持有订单，且库龄均在1年以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持有的奥迈捷打

印机为公司2016年新开发的3D打印机，目前市场同类产品较少，公司预计市场前景广阔，提前生产部分产品备货，且库龄在1年以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2016年主要合同情况

2016年4-6月采购合同金额291.60万元，2016年7-10月采购合同金额401.11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时间	碳粉原料	墨水原料	奥迈捷打印机材料	合计
4-6月	1,530,240.00	1,364,320.86	21,445.00	2,916,005.86
7月	489,600.00	639,451.50	1,800.00	1,130,851.50
8月	269,330.00	682,223.40	16,210.00	967,763.40
9月	444,250.00	409,231.19		853,481.19
10月	446,070.00	612,931.00		1,059,001.00
7-10月合计	1,649,250.00	2,343,837.09	18,010.00	4,011,097.09

合同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如下：

①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2016VIVID-ink-05-007	墨水原料	2016-5-10	阿尔法捷红 ACS 粉	2,850.00
2016VIVID-ink-05-022	墨水原料	2016-5-31	阿尔法捷黑 SP01 液，阿尔法捷黄 BR 液	61,440.00
2016VIVID-ink-07-006	墨水原料	2016-7-26	阿尔法捷黑 SP01 液、阿尔法捷青 GN 液	299,730.00
2016VIVID-ink-09-012	墨水部	2016-9-20	阿尔法捷黑 SP01 液、阿尔法捷青 GN 液	44,640.00
2016VIVID-ink-10-007	墨水部	2016-10-7	阿尔法捷红 BB、阿尔法捷黑 SP01 液	87,135.00
合计				495,795.00

②江阴途顺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2016VIVID-ink-04-002	墨水原料	2016-4-27	Np-10	3,117.00
2016VIVID-ink-04-008	墨水原料	2016-4-9	乙二醇，甘油，无水酒精	21,084.00

2016VIVID-ink-04-023	墨水原料	2016-4-27	乙二醇, 甘油, 无水酒精	36,038.60
2016VIVID-ink-06-001	墨水原料	2016-6-1	乙二醇、异丙醇、丙二醇	33,724.30
2016VIVID-ink-06-016	墨水原料	2016-6-21	乙二醇、丙二醇、醋酸丁酯	17,948.00
合计				111,911.90

③科莱恩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2016 VIVID -ink-04-018	墨水原料	2016-4-22	HG01	36,900.00
2016VIVID-ink-09-008	墨水部	2016-9-12	HG01	19,800.00
合计				56,700.00

④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订单编号	业务类型	签订时间	商品	销售金额
2016VIVID-Toner-04-001	碳粉原料	2016-4-5	N24M	74,520.00
2016VIVID-Toner-05-002	碳粉原料	2016-5-4	P12	105,000.00
2016VIVID-Toner-05-007	碳粉原料	2016-5-16	N24M	57,960.00
2016VIVID-Toner-06-002	碳粉原料	2016-6-13	P12/N24M	138,120.00
2016VIVID-Toner-07-006	碳粉原料	2016-7-19	P12、N24M	133,680.00
2016VIVID-T0ner-08-004	碳粉原料	2016-8-24	P12	105,000.00
2016VIVID-T0ner-09-001	碳粉原料	2016-9-5	N24M、P12	68,120.00
2016VIVID-T0ner-10-001	碳粉原料	2016-10-6	N24M	82,800.00
合计				765,200.00

(3) 根据存货明细账、入出库统计表, 公司无积压原材料, 库龄均为一年内, 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迹象,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入库金额	出库金额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794.36	5,394,869.70	4,882,836.82	2,227,827.24
库存商品	2,340,858.91	6,096,012.34	6,563,715.36	1,873,155.89
周转材料	40,044.90	308,346.25	301,265.52	47,125.63
合计	4,096,698.17	11,799,228.29	11,747,817.70	4,148,108.76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794.36		1,715,794.36	686,258.19		686,258.19	1,189,942.99		1,189,942.99
库存商品	2,340,858.91		2,340,858.91	730,737.63		730,737.63	383,802.32		383,802.32
周转材料	40,044.90		40,044.90	349,103.90		349,103.90	263,328.48		263,328.48
合计	4,096,698.17		4,096,698.17	1,766,099.72		1,766,099.72	1,837,073.79		1,837,073.79

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了2,330,598.45元，主要原因是：（1）公司预计下半年销量会增加，提前生产备货，使库存商品增加了1,610,121.28元；（2）公司为下半年备货同时考虑送货周期，提前采购原材料，导致原材料增加了1,029,536.17元。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变化幅度不大。

报告期内存货库龄均在一年以内。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

公司2016年6月30日至2016年10月31日，累计发出库存商品6,563,715.36元，随着公司产品进一步得到市场认可，公司销售量进一步增加，公司用于周转的安全储备存货随之增加。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通过核查公司销售订单、采购订单期后销货情况、期后出库记录、存货跌价测试、存货截止测试、存货监盘等程序核查。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库存商品与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碳粉	墨水	奥迈捷打印机	合计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库存商品	1,191,764.88	463,014.45	686,079.57	2,340,858.91
201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的销售订单	1,625,190.00	407,226.00	—	2,032,416.00
差异	-433,425.12	55,788.45	686,079.57	308,442.91
2016年7月1日至10月31日新增加销售订单	8,305,356.00	1,148,751.23	290,000.00	9,744,107.23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碳粉余额不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持有的墨水余额仅能满足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销售订单，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导致2016年6月30日库存商品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610,121.28元；且公司持有的碳粉、墨水不能满足公司下半年的销售，提前采购生产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

公司于2016年开发出新产品3D-奥迈捷打印机，公司预计3D-奥迈捷打印机市场前景广阔，提前生产备货，使公司本期持有的奥迈捷打印机增加686,079.57元。

综上，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了2,330,598.45元，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完成客户订单及提前生产备货，使库存商品增加了1,610,121.28元；（2）公司预计下半年的销售金额增加，提前采购原材料，导致原材料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29,536.17元。。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变化幅度不大。2016年6月30日存货余额较大是合理的。

2016年6月30日，公司持有的碳粉余额均有销售订单，持有的墨水余额85.00%以上持有订单，且库龄均在1年以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持有的奥迈捷打印机为公司2016年新开发的3D打印机，目前市场同类产品较少，公司预计市场前景广阔，提前生产部分产品备货，且库龄在1年以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后存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入库金额	出库金额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794.36	5,394,869.70	4,882,836.82	2,227,827.24
库存商品	2,340,858.91	6,096,012.34	6,563,715.36	1,873,155.89
周转材料	40,044.90	308,346.25	301,265.52	47,125.63
合计	4,096,698.17	11,799,228.29	11,747,817.70	4,148,108.76

公司2016年7月、8月、9月、10月累计发出库存商品6,563,715.36元，高于公司2016年6月30日库存商品库存，公司产品不断得到市场认可。随公司

销售不断增加，公司所需安全储备存货也随之增加，公司存货 2016 年 6 月 30 日存货是真实的。

(2) 说明存货的盘点程序和结论，存货金额是否完整、准确。请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存货采用实地盘点法进行，由库管员、车间管理员进行盘点，同时财务人员参与监盘，公司存货完整、准确。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回复】：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通过对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存货管理相关制度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查阅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科目余额表、存货明细账、存货盘点表，查阅公司的仓库清单或存货存放地点清单，包括期末库存量为零的仓库、租赁的仓库，以及第三方代保管存货的仓库等，核实公司存货金额是否完整、准确。

具体监盘程序如下：

(1) 获取存货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检查存货明细表中是否有异常或负余额(包括数量为负或金额为负)的项目。

(2) 根据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和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评价其盘点时间是否合理。

1) 在永续盘存制下，如盘点日和资产负债表日不一致，应当考虑两者的间隔情况，评价对内部控制的信赖能否将盘点日的结论延伸到资产负债表日；

2) 确定采用实地盘存制时盘点日是否与资产负债表日一致；

3) 确定对存放在不同地点的相同存货项目是否同时盘点。与管理层讨论以前年度存货存在的问题以及目前存货的状况。

(3) 查阅公司的仓库清单或存货存放地点清单，包括期末库存量为零的仓库、租赁的仓库，以及第三方代保管存货的仓库等：

1) 将清单中的存货存放地点与上年底稿中记录的存放地点比较。

2) 复核租赁费明细账，检查租用的仓库是否均已包括在仓库清单中。

(4) 编制存货监盘计划，并确定参加监盘的项目组成员。

(5) 在公司盘点存货前，观察盘点现场：

- 1) 确定应纳入盘点范围的存货是否已经适当整理和排列。
- 2) 确定存货是否附有盘点标识
- 3) 对未纳入盘点范围的存货，查明未纳入的原因。
- 4) 存货是否已经停止流动，入为停止流动，如何对在不同存放地点之间的流动以及出入库情况进行控制。

(6) 在公司盘点人员盘点时进行观察：

1) 确定公司盘点人员是否遵守盘点计划，公司盘点过程是否有独立于存货实物经管责任的人员参与。

2) 确定公司盘点人员是否准确地记录存货的数量和状况。

3) 是否使用复计法(指对相同的存货执行两次清点一确保盘点数量的准确性)，如不是，客户如何确保盘点是准确的？

4) 关注存货发送和验收场所，确定这里的存货应包括在盘点范围之内还是排除在外。

5) 关注存货所有权的证据，如货运单据以及商标等。

6) 关注所有应盘点的存货是否均已盘点

7) 当使用称量机器时，有否采取步骤以确保其准确性。

8) 对于特殊类型的存货(如堆积型存货)，用于估计数量的方法是恰当。

(7) 公司是否对整个盘点过程实施恰当的监督，确保按照盘点计划执行。

(8) 检查所有权不属于公司的存货：

- 1) 取得其规格、数量等有关资料；
- 2) 确定这些存货是否已分别存放、标明；
- 3) 确定这些存货未被纳入盘点范围。

(9) 执行抽盘程序：

- 1) 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以测试盘点记录的准确性；
- 2) 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盘点记录，以测试存货盘点的完整性。

(10) 对以包装箱等封存的存货，考虑要求打开或挪开成堆的箱子。

(11) 当抽盘中发现重大错误时，考虑扩大抽盘范围。

(12) 对检查发现的差异，进行适当处理：

- 1) 查明差异原因；
- 2) 及时提请公司更正；
- 3) 如果差异较大，应当扩大检查范围或提请公司重新盘点。

(13) 特别关注存货的移动情况，防止遗漏或重复盘点。

(14) 记录公司用于确定在产品完工程度的方法，并评估其足够性和合理性；特别关注存货的状况，观察公司是否已经恰当区分所有毁损、陈旧、过时及残次的存货。

(15) 获取盘点日前后存货收发及移动的凭证，检查库存记录与会计记录期为截止是否正确。

- 1) 存货采购截至：

① 查盘点日前最后的与盘点日后最前的 10 张入库单或验收报告，确定截止是否正确；

② 如有必要，选择重要存货项目，核对其在盘点汇总记录和会计记录中的数量，确定是否一致，截止是否恰当；

③ 如果公司期末存货明细记录可以依赖，将从入库单中选取的样本于永续盘存明细记录核对一致。

- 2) 存货销售截止：

① 检查盘点日前最后的与盘点日后最前的 10 张出库单或发运报告，确定截止是否正确；

② 如有必要，选择重要存货项目，核对其在盘点汇总记录和会计记录中的数量，确定范围是否一致，截止是否恰当；

③ 如果期末存货明细记录可以信赖，将从出库单中选取的样本与永续盘存制明细记录保持一致。

- 3) 在途货物及部门间流动截止：

① 检查盘点日前后一短时期的文件样本，包括截止期前后的和截止期后最前的 10 份文件；

② 如有必要，选择重要存货项目，核对其在盘点汇总记录和会计记录中的数量，确定范围是否一致，截止是否恰当。

(16) 在公司存货盘点结束前，再次观察盘点现场，以确定所有应纳入盘点范围的存货是否均已盘点。

(17) 在公司存货盘点结束前，取得并检查已填用、作废及未使用的盘点表单记号码记录。

- 1) 确定其是否连续编号；
- 2) 如盘点表未预先编号，记录已使用盘点表的数量或进行复印；
- 3) 提请公司划去盘点表上所有空白部分；
- 4) 查明已发放的表单是否均已收回；
- 5) 与存货盘点汇总记录进行核对；
- 6) 必要时，将盘点表上的事项与检查记录进行核对。

(18) 取得并复核盘点结果汇总记录，形成存货盘点报告(记录)，完成存货监盘报告。

- 1) 评估其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实际盘点结果；
- 2) 确定盘点结果汇总记录中未包括所有权不属于公司的货物；
- 3) 选择盘点结果汇总记录中的项目，查至原始盘点表，以确定没有混入不应包括在内的存货信息；
- 4) 选择价值较大的存货项目，和上期相同项目的库存数量比较，获取异常变动的信息。

(19) 在永续盘存制下，如果永续盘存制记录与存货盘点结果之间出现重大差异，应当实施追加的审计程序，查明原因并检查永续盘存记录是否已作出适当的调整。

(20) 如果认为公司的盘点方式及其结果无效，提请公司重新盘点。

(21) 确定存货监盘的审计结论。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和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执行，其盘点时间合理，并对存放在不同地点的相同存货项目同时进行盘点，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对整个盘点过程实施了恰当的监督，确保按照盘点计划执行，抽盘中未发现重大错误，查盘点日前最后的与盘点日后最前的 10 张入库单，确定截止是正确的，报告期存货金额完整、准确。

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问题

无。

三、申请文件的相关问题

请公司和中介机构知晓并检查《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中介机构事项：请公司说明并请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是否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如有，请说明更换的时间以及更换的原因；请主办券商核查申报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是否存在被监管机构立案调查的情形。

【公司和中介机构回复】：

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不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2) 多次申报事项：请公司说明是否曾申报 IPO 或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挂牌，若有，请公司说明并请主办券商核查下述事项：是否存在相关中介机构更换的情形；前次申报与本次申报的财务数据、信息披露内容存在的差异；前次申报时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其规范、整改或解决情况。

【公司和中介机构回复】：

公司不存在多次申报事项的情况。

(3) 申报文件形式事项：为便于登记，请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请检查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是否正确；历次修改的文件均请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请将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推荐报告、核查报告（如有）等披露文件上传到指定披露位置，以保证能成功披露和归档。

【公司和中介机构回复】：

已按要求列式。

(4) 信息披露事项：请公司列表披露可流通股股份数量，检查股份解限售是否准确无误；请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国民经济、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分别列示披露公司所属行业归类；请公司披露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如果采用做市转让的，请披露做市股份的取得方式、做市商信息；申请挂牌公司自申报受理之日起，即纳入信息披露监管。请知悉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相关的业务规则，对于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请公司及中介机构等相关责任主体检查各自的公开披露文件中是否存在不一致的内容，若有，请在相关文件中说明具体情况。

【公司和中介机构回复】：

已按要求列式

(5) 反馈回复事项：请公司及中介机构注意反馈回复为公开文件，回复时请斟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若存在由于涉及特殊原因申请豁免披露的，请提交豁免申请；存在不能按期回复的，请于到期前告知审查人员并将公司或主办券商盖章的延期回复申请的电子版发送至审查人员邮箱，并在上传回复文件时作为附件提交。

【主办券商回复】：

已按要求完成。

除上述问题外，请公司、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补充说明是否存在涉及挂牌条件、信息披露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和中介机构回复】：

申报期间，公司新增以下财政补助：

序号	财政补助项目	补助文件	补助金额 (元)
1	2015 年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项项目资金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项项目资金的通知》（穗科创字[2016]242 号）	600,000.00
2	2015 年度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及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奖励项目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及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奖励项目经费的通知》（穗科创字[2016]243 号）	800,000.00
3	招用增城市劳动力社会保险补贴	《增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增城市财政局关于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增人社[2014]46 号）	3,900.00
4	稳定岗位补贴	《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	7,516.89

除上述问题外，公司不存在涉及挂牌条件、信息披露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9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丽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内核专员： 蔡亚

蔡亚

项目小组负责人： 冯森

冯森

项目小组成员：

冯森

冯森

鲁昌

鲁昌

刘李

刘李

田文博

田文博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8日

